

# 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陳嘉昌  
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 臺北市府警察局工作報告

## ～目 錄～

<b>壹、重要施政成果</b>	1
一、各類刑案工作執行績效	1
二、執行「正俗專案」、「淨城掃黃」工作	5
三、迅速受理報案及落實案件管制	5
四、完善社區治安網絡	7
五、多元化犯罪預防宣導作為	7
六、執行「清樓專案」工作	8
七、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9
八、執行少年保護措施	9
九、刑事鑑識科學辦案成效	10
十、維護行車安全與促進交通順暢工作	10
十一、保障合法集會遊行	12
十二、員警教育訓練及心理諮詢輔導	13
十三、警察風紀與勤務督導	14
十四、改善員警辦公環境	15
<b>貳、未來施政與工作重點</b>	15
一、警政 e(智慧)化帶動效能	15
二、提升科技偵查能量	20
三、強化鑑識科學辦案能力	20
四、強力掃蕩犯罪	20

五、檢討策進聚眾活動處理	23
六、推動第三方警政	25
七、持續精進交通執法效能及疏導作為	25
八、強化少年保護工作及校園安全作為	28
九、強化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29
十、持續強化捷運維安工作	30
十一、落實行動管理，建立優質警察文化	31
<b>參、結語</b>	<b>31</b>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工作報告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首先衷心感謝各位議員對本局各項警政工作的支持與協助，承蒙貴會之策勵與指教，本局各項措施得以順利推展。以下謹就本期（109 年 1 至 6 月）與去年同期（108 年 1 至 6 月，以下稱前期）相關治安、交通、警政重點工作執行情形之比較及近來重要施政成果提出報告。

## 壹、重要施政成果

### 一、各類刑案工作執行績效

（一）防制暴力犯罪（含故意殺人、強盜、搶奪、擄人勒贖、強制性交、重大恐嚇取財、重傷害等 7 類刑案）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發 生 件 數	44	50	-6
破 獲 件 數	45	48	-3
破 獲 率	102.27%	96.00%	+6.27 個百分點

註：

1. 本期破獲率超過 100% 係因偵破積案及他轄案件。
2. 透過加強線上立破能量、深入查處街頭聚眾鬥毆及溯源檢肅幫派等作為，暴力犯罪發生件數減少 6 件。

3. 市長上任後至 109 年 6 月發生之重大刑案全數破獲，且 104 至 108 年本市全般刑案破獲率均為六都排名第 1，顯示治安狀況良好。

(二) 防制竊盜犯罪 (含重大、普通、住宅、汽、機車)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發 生 件 數	2,662	2,647	+15
破 獲 件 數	2,637	2,388	+249
破 獲 率	99.06%	90.22%	+8.84 個百分點

註：

1. 統計本期發生件數，以普通竊盜增加 81 件最多，汽車竊盜增加 7 件次之，另機車竊盜減少 12 件、住宅竊盜減少 61 件；經分析普通竊盜發生原因，以超商、賣場及百貨公司等陳列之小額價值商品最多。
2. 為遏阻竊盜案件發生，採「預防」及「偵查」並重模式，作為如下：
  - (1) 宣導店家強化防竊措施(如裝設監視器、反光鏡、張貼標語、妥善規劃商品擺放等)，並對於高單價及易失竊物品加裝防竊感應設施或以商品空盒替代，以降低犯罪誘因。
  - (2) 針對列管慣竊加強查緝，並於移送地檢署時，建請檢察官聲請羈押，提升偵查能量，以期降低發生數、提高破獲率，保障市民財產安全。

(三) 檢肅幫派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查 獲 人 數	102	92	+10

## (四) 檢肅毒品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查 獲 件 數	2,603	2,646	-43
嫌 犯 人 數	2,752	2,727	+25
重 量 ( 公 斤 )	136.7	210.8	-74.1

註：執行各項毒品防制措施見效，檢肅毒品件數、重量下降，與全國趨勢相符(各警察機關本期查獲2萬2,900件，較去年同期2萬4,254件，減少1,354件，下降5.58%)

## (五) 毒品溯源查緝成果(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之犯嫌數)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溯 源 犯 嫌 數	458	391	+67

註：

3. 強化溯追毒品來源，查獲藥頭數增加。

4. 本期溯源查獲製造混合式毒品(俗稱毒咖啡包)分裝場6件，有效遏止混合式毒品擴散。

## (六) 防制詐欺犯罪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發 生 件 數	2,090	2,053	+37
破 獲 件 數	2,334	2,020	+314

破獲率	111.67%	98.39%	+13.28個百分點
財損金額	2億9,905萬 5,849元	3億9,570萬 3,549元	-9,664萬7,700 元

(七) 查獲詐欺車手、收簿手、集團數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查獲詐欺車 手及收簿手 人 數	864	698	+166
查獲詐欺 集 團 數	76件 684人	51件 393人	+25件 +291人

(八) 攔阻詐騙件數、金額數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攔阻件數	219	148	+71
攔阻金額	9,326萬 8,060元	7,411萬 4,857元	+1,915萬 3,203元

(九) 查緝電腦網路犯罪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網路詐欺 背信(件)	591	534	+57
妨害風化 ( 件 )	16	48	-32

違反著作權法（件）	293	441	-148
妨害電腦使用（件）	112	54	+58
其他（件）	1,051	1,127	-76
合計（件）	2,063	2,204	-141

註：「其他」係指以網路妨害名譽、違反毒品防制條例、妨害自由等為主之案類。

## 二、執行「正俗專案」、「淨城掃黃」工作

取締賭博性電玩及妨害風化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賭博性電玩	件數	26		17				+9
	人數	82		63				+19
妨害風化	件數	98		142				-44
	人數	255		307				-52
正俗專案 斷水、斷 電件數	件數	2		8				-6

## 三、迅速受理報案及落實案件管制

### （一）110 報案系統受理民眾報案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受 理 件 數	572,153	540,602	+31,551
有 效 件 數	480,184	469,214	+10,970

註：

1. 有效件數係扣除詢問、跨轄、測試及惡作劇等案件。
2. 本期增加最多案類係為民服務案件，增加 9,167 件。

### (二) 線上警力立即偵破刑案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線 上 立 即 偵 破 ( 件 )	1,893	2,397	-504
線 上 逮 捕 嫌 犯 ( 人 )	1,978	2,492	-514

註：

1. 本期線上查獲毒品 1,838 件最多、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25 件次之。
2. 本期線上警力立即偵破案件中，犯嫌戶籍地為本轄者計 707 件(37.7%)、他轄者計有 1,186 件(62.7%)

### (三) 網路報案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網 路 報 案 件 數	2,560	2,343	+217

註：本期增加最多為違規停車案，增加 405 件。

#### 四、完善社區治安網絡

##### (一) 輔導成立守望相助組織

項 目	隊 數	巡 守 員 人 數
里 守 望 相 助 隊	283	14,038
社 區 守 望 相 助 隊	62	2,508
公 寓 大 廈 守 望 相 助 隊	4,454	14,278
合 計	4,799	30,824

##### (二) 維持本局錄影監視系統高妥善率及整合

- 1、第一期建置 1 萬 3,699 支監視器及第二期增設 1,717 支監視器保持正常使用。
- 2、辦理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強化打擊犯罪效能，形成全面治安防護網。

##### (三) 運用錄影監視系統偵防成效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監視器輔助 破獲刑案(含 車禍案件)	6,179	5,325	+854

#### 五、多元化犯罪預防宣導作為

本期舉辦犯罪預防宣導活動成果表：

項 目	數 量

發布犯罪手法新聞宣導（件）	280
辦理專題演講（場）	814
召開犯罪預防宣導座談會（場）	462
廣播、電視節目專訪宣導（場）	190
印製犯罪預防文宣品（張）	443,206
電視宣導短片、電視跑馬燈（處）	3,001
廣播短語（次）	3,123
L E D 字幕（處）	6,162

## 六、執行「清樓專案」工作

針對本市環境複雜且暫住人口眾多之集合式住宅、出租公寓套房或有治安顧慮之處所，除持續執行安居緝毒專案外並運用聯合警力實施清查，以消弭犯罪根源，淨化治安環境。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清 查 戶 數（戶）	18,838	29,961	-11,123
累 計 人 犯（人）	25	36	-11
未 設 籍 人 口 數（人）	1,295	2,021	-726

## 七、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性侵害案件發生數	215	182	+33
受理家庭暴力案件數	5,513	4,821	+692
兒少保護案件通報數	2,606	2,822	-216

註：

1. 本市近3年「重大」性侵害案件，呈現降低趨勢，另「全般」性侵害案件發生數逐年略微提升，係因被害人自我保護意識及接受法律保護觀念提升，求助司法協助意願高，逐漸降低犯罪黑數，另經分析全般性侵害案類，以萬華及大安分局較去年同期增加較多(分別增加22件、14件)，主要原因為轄內視聽娛樂場所、觀光景點、旅館商場林立，復以交友軟體蓬勃發展，網友見面即相約上揭地點，易步入性侵害的陷阱。
2. 家暴案件增加因素，包括通報機制完善，管道眾多且經長期宣導，民眾求助意願提升等，另法條修正(家庭暴力防治法第63條之1恐怖情人條款)適用範圍擴大，致家暴案件通報件數逐漸增加。疫情期間，因無薪假、失業率、居家防疫、脆弱家庭等因素，口角紛爭、家庭成員間衝突之情形增加(不提告訴，計有5,074件)。

## 八、執行少年保護措施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校園訪視聯繫(次)	5,485	6,070	-585

執行加強保護少年措施(次)	618	794	-176
預防少年犯罪宣導(次)	689	695	-6

## 九、刑事鑑識科學辦案成效

- (一) 本局刑事鑑識中心支援各分局重大刑案現場勘察 35 件，其中因勘察採證而獲知犯罪嫌疑人、釐清案情及證明犯行者 31 件。
- (二) 毒品鑑驗 217 件。
- (三) 因鑑識採證而直接破案者 208 件；證明釐清計 669 件，總計 877 件。
- (四) 受理各單位送驗刑案現場證物 DNA 鑑驗 1,189 件，比對符合之犯罪嫌疑犯 205 人。
- (五) 受理各單位毒品及詐欺案件溯源採證共計 175 案，案經各實驗室分析鑑定，進而獲知犯罪嫌疑人共計 22 案 23 人。

## 十、維護行車安全與促進交通順暢工作

### (一) 維護行車安全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酒 後 駕 車 ( 汽 、 機 車 )	2,069	5,192	-3,123
酒 駕 移 送 法 辦	1,234	2,722	-1,488
酒 駕 肇 事 案 件	39	45	-6

車輛未禮讓行人	5,624	5,523	+101
行人違規	8,880	8,218	+662
機車超速	119,643	123,989	-4,346
汽車超速	131,351	139,457	-8,106

註：本市 109 年上半年每十萬人口 A1 死亡人數 1.25 人、受傷人數 587.89 人，均為六都最低。

## (二) 強化交通疏導作為

項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崗 位	人 數	崗 位	人 數	崗 位	人 數
一般日上午尖峰疏導崗位	306	365	309	369	-3	-4
一般日下午尖峰疏導崗位	332	417	334	421	-2	-4
一般日日間離峰疏導崗位	24	35	24	35	-	-
夜間二次尖峰疏導崗位	40	49	40	49	-	-
週休假期疏導崗位	165	194	167	196	-2	-2

本局每半年定期召集各分局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檢討一般日尖峰時段、夜間二次尖峰時段(19 時至 24 時)及週休二日交通疏導勤務崗位配置。109 年下半

年交通疏導崗位檢討會議於 109 年 7 月 13 日召開，  
檢討調整 15 處崗位。

### 十一、保障合法集會遊行

- (一) 本局處理集會遊行及聚眾防處勤務，恪遵「嚴密情蒐，通報運用」、「衡度情勢、妥適部署」、「強化指揮，明確權責」及「行政中立、嚴正執法」之原則，以保障人民集會遊行權益與維護公共秩序與安全。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處理集會遊行 ( 件 )	1,225	1,200	+25
核准集會遊行 ( 件 )	795	700	+95
出勤總警力 ( 人 次 )	26,573	27,771	-1,198

- (二) 處理集會遊行案件，爭取保警支援，避免大量消耗市警警力，以免影響本市治安與交通維護工作。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本 局 警 力 ( 人 次 )	19,773 (75%)	15,571 (56%)	+4,202
支援保安警力 ( 人 次 )	6,800 (25%)	12,200 (44%)	-5,400

## 十二、員警教育訓練及心理諮詢輔導

### (一) 員警教育訓練

#### 1、在職訓練

本期參加市府公訓處辦理之各項在職訓練（包括領導規劃、管理發展、法律知能、電腦資訊、語文學程等）專業講習課程，計有 111 班期，229 人次參訓，與前期（146 班，856 人次）比較，班期減少 35 班，參訓人員減少 627 人次。

#### 2、在職進修(於國內各大專院校進修人次)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警察大學（二技）	6	8	-2
博士班	3	3	-
碩士在職專班	71	58	+13
學分班	1	1	-
一般大學班	2	1	+1
空中大學	59	60	-1

#### 3、常年訓練(術科訓練及學科講習)：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順延至 109 年下半年辦理。



(二) 強化員警心理諮詢輔導功能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轉介心理師輔導 ( 人 次 )	37	42	-5
謝老師輔導 ( 件 數 )	96	66	+30
心理諮商研習 ( 場 次 )	14	54	-40

(三) 規劃本局強化拋射式電擊器(以下稱電擊槍)訓練實施計畫，俟警政署配發後全面施訓；另辦理本局捷運隊移撥各外勤單位電擊槍(計 90 枝)操作使用訓練，於 109 年 7 月 8 日完成種子教官訓練(132 人)、7 月 31 日完成各受配單位專案人員訓練(3,411 人)，並自 109 年 7 月份起列入員警每月常年訓練術科必訓科目施訓，使員警迅速熟悉電擊槍性能及操作，強化正確大膽使用警械觀念，確保執勤安全。

十三、警察風紀與勤務督導

端正警察風紀，落實執行風紀宣導、考核、防制、查處等核心工作；發揮督導功能，強化內部管理工作，深化督導考核作為，落實勤務執行及工作紀律，以提高服務品質。

項 目	本 期	前 期	增 減 數	
員 警 違 法	件 數	10	15	-5
	人 數	16	18	-2

員 警 品 操 違 紀	件 數	13	17	-4
	人 數	13	21	-8
一 般 及 專 案 勤 務 督 導	人 次	14,452	14,322	+130

#### 十四、改善員警辦公環境

- (一) 109 年度持續辦理刑事警察大隊、社子派出所、南港派出所、關渡派出所新建工程及基河路職務宿舍裝修工程，另中山二派出所改建工程正進行文化保存評估作業。
- (二) 未來將視需求及資源，持續規劃危老廳舍、派出所及職務宿舍改、新建工程，提供員警優質辦公及居住環境，促進續留本市服務意願。

#### 貳、未來施政與工作重點

##### 一、警政 e(智慧)化帶動效能

- (一) 配合市府推動臺北市智慧城市「智慧安防」領域發展計畫
- 1、配合市府盤點智慧安防領域發展現況，組成推動小組與外部專家學者討論「治安維穩、交通安暢、災害防救、為民服務」等前瞻願景與未來推動方向，並藉由臺北市智慧城市專案辦公室 (TPMO) 指導與協助進行，向外界徵案執行實驗性驗證專案 (PoC) 檢視成效後，篩選創

新、有感具擴散潛力之智慧化方案，落實推動智慧城市政策。

- 2、推動小組刻正執行實驗性驗證專案 (PoC) 計有 2 案，分別為本局「AI 智慧影像分析應用」及消防局「以 LINE 提供災害防救訊息」，目前由合作廠商依契約試辦期程進行建置與實證。

## (二) 持續全面推動各項業務 e 化

- 1、本局 109 年賡續推動「打造北市員警 WORK SMART 大平臺」專案，辦理「臨檢紀錄表電子化」系統設備擴充案、「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內勤人員簽出退勤功能擴充案及「北市智慧警勤 APP」交通違規勸導單電子化擴充案等 e 化作業，以提升警政 e 化創新能量，持續改善基層員警執勤工作環境。
- 2、為強化刑案現場勘察、採證及現場重建工作能力，本局正辦理「刑案現場案件勘察資訊管理系統」建置工作，期橫向整合各類證物鑑定資訊，建立案件關聯性，發掘共通破案線索，擴大破案績效。
- 3、為因應 e 化潮流，提升本市守望相助隊隊員巡守效能與巡簽安全，本局業於 109 年 6 月完成建置「守望相助隊巡邏箱電子化系統」，並於 8 月份輔導中山、大同區里守望相助巡守隊使用個人手機登入系統，掃描 QR Code 進行巡簽，預計於 9 月份全面推廣至各里隊，以達節能減紙及簡化流程之成效。

- 4、為提升便民措施，且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後之防疫新生活，減少非必要人員接觸，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於 109 年 6 月及 8 月分別上線啟用「臺北市申請臨時使用道路及集會遊行」與「產險理賠 e 化查詢及資料申請平台」等 e 化措施，減少市民臨櫃排隊等候，節省往返時間，簡化工作流程，提升行政效能。
- 5、持續配合市政府 e 化小組推動「電子公文」、「電子核銷」、「市民服務大平台」、「稽查 e 化」、「罰鍰繳納」、「債權憑證查調」、「欠費歸戶」及「電子收據」等多項工作。

### (三) 推動建置科技執法

本局利用科學儀器執行交通違規取締，係依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處罰條例第 7 條之 2 條規定，以固定式科學儀器取得證據資料，並於網站公布設置地點，其作法與全國各縣市相同，現已建置系統如下：

#### 1、速度管理科技設備

- (1)108 年 9 月至 109 年 4 月 26 日自強隧道及辛亥隧道區間測速執法系統取締超速違規 3 萬 3,968 件，成效顯著。惟為提高執法公信力，自 109 年 4 月 26 日起暫停執法，並於 109 年 5 月 27 日再次委請第三方公正單位進行系統檢測，檢測結果仍符合標準。
- (2)109 年除已於自強隧道及辛亥隧道建置區間測速執法系統外，並將於中正區中山南路與濟南

路1段口及大安區辛亥路3段157巷口增設固定式測速照相設備，以防制超速違規。

## 2、違停管理科技設備

- (1)108年11月1日至109年6月30日市府轉運站違停科技執法，有效遏阻違規停車，增進本市重要幹道交通順暢及秩序。
- (2)109年已向交通部爭取中央補助款，預定於臺北車站北側公車停靠區建置違停偵測設備。
- (3)109年預定於中山北路2段研議運用科技執法取締違規停車。
- (4)109年6月9日動支本局第一預備金於吳興街220巷設置科技執法設備取締違規停車。

## 3、高架道路科技設備

- (1)建置市民高架道路多功能科技執法系統，針對6.5噸以上大貨車、機車違規行駛及違規行駛路肩等行為，全時段進行偵測取締，有效增進市高之交通安全與順暢。
- (2)109年已向交通部爭取中央補助款，將於建國高架橋(近仁愛路口段)，利用科技執法設備取締車輛違規行駛管制區及違規變換車道等行為。

## (四) 智慧警政分析平台

- 1、本局智慧警政分析系統-「偵查情資分析系統」已建置完竣，以結構型犯罪為基礎，整合地方、中央各類異質性資料，建構以大數據應用為

基礎之系統架構，運用影像分析、關聯分析及視覺化分析等技術發掘潛在線索，協助偵查人員進行資料分析，即時掌握犯罪偵防情資。

- 2、本局實際運用「偵查情資分析系統」進行大數據分析，經多方情資關聯勾稽，直接或間接偵破多起重大影響治安及社會矚目之刑案，未來將持續擴充各項治安偵防資料庫內容（如：集團性詐欺資料、臨檢盤查電子化資料及刑案現場勘查資料等），並定期舉辦系統操作教育訓練，強化推廣同仁使用，更加提升本市治安穩定度。

#### （五）更新錄影監視系統

- 1、本局規劃於 108-111 年辦理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將全面汰換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計 1 萬 3,699 支監視器、增設已錄案約 2,478 支監視器、優化工作站及系統效能、應用智慧影像分析、擴充車牌辨識、整併機房等功能。
- 2、本案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已於 108 年 9 月 3 日決標予「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後，陸續完成整體規劃報告、基本設計報告，並召開第 1、2 次「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統包工程」採購案工作小組會議及「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統包工程」採購案第 1 次評選委員會議，目前積極辦理工程案招標事宜，藉以強化本市犯罪偵防效能，營造更安全的生活空間。

## 二、提升科技偵查能量

業已制定智慧犯罪防制計畫，並建構智慧犯罪打擊專案團隊，期以提升「電信網路詐欺」、「重大資安、個資外洩案件」及「重大網路犯罪案件」等案類之偵辦成效。並由人員、設備、資料庫等三大面向統籌規劃，厚植內部整體偵查能量：

- (一) 持續提升科偵小隊專業能力及辦理相關訓練檢核，落實執行科技偵查人員培訓暨評核計畫。
- (二) 編列年度預算充實科偵鑑識設備，並導入本局數位鑑識實驗室之認證。
- (三) 擴充治安偵防資料庫內容，並落實執行相關維護計畫，賡續強化推廣同仁運用。

## 三、強化鑑識科學辦案能力

- (一) 整合前端勘察及後端實驗室資料，已完成「鞋底紋自動比對系統」，以利刑案間進行關聯性分析，另籌建中之「勘察資訊管理系統」，可供鑑識情資分析與連結，提供多元的鑑識情資來源，以提升偵查能量。
- (二) 配合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之修正，本局積極推動空氣槍實驗室通過 ISO/IEC 17025 認證，提升鑑定品質，以利源頭管制違法改造槍枝，達到淨化社會治安目標。

## 四、強力掃蕩犯罪

- (一) 防制街頭聚眾鬥毆、穩定社會治安

- 1、刑法第 149、150 條條文，業於 109 年 1 月 15 日修正公布施行，並於 1 月 17 日 0 時發生效力，本次修正重點為「3 人成罪」、「提高罰金」、「攜械或致生往來危險加重其刑」等。
- 2、本市聚眾鬥毆案件自 109 年 1 月 17 日至同年 6 月 30 日止，以刑法第 150 條移送偵辦計 107 件。

## (二) 檢肅幫派

貫徹「掃黑三打策略」，針對成員、行業及金流加強打擊。

- 1、一打：對於幫派介入暴力討債、都市更新、暴力恐嚇及販運毒品等案件，深入蒐證法辦。
- 2、二打：「聚焦打擊、向上溯源」，實施「靖城掃黑」專案，以組織犯罪及相關刑責加強檢肅。
- 3、三打：「向下刨根、斷絕金源」，深入清查該不法集團內部活動網絡及所經營、圍事行業處所，運用第三方警政策略，結合其他行政機關就相關行政不法事項依法處理，斷絕其金源，澈底瓦解犯罪組織。

## (三) 掃蕩供毒藥頭，截斷新興毒品供應鏈

- 1、為有效斷絕供毒管道，將「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而持有毒品者」列為查緝重點，自 105 年起至 108 年查獲供毒犯嫌數分別為 734 人、752 人、832 人、894 人，成效逐年提升，另 109 年 1 至 6 月查獲 458 人，較去(108)年



同期 391 人增加 67 人(+17.14%)，將持續打擊毒品藥源，斷絕販毒網絡。

- 2、除傳統毒品外，另針對偽裝成即溶飲品之混合式毒品(俗稱毒咖啡包、果汁包)，增加網路巡邏方式，善用網路社群等科技手段獲取有效情資，提昇查緝效能，避免販毒者利用數位通路擴散毒品。

#### (四) 強力打擊詐欺犯罪

- 1、「取款車手」採行即時交易監控、通報及案件追蹤，另為阻斷源頭加強取締「取簿手」，以減少涉及金融帳戶詐騙之相關案件；並在緝獲個案犯嫌，即行運用 165 反詐騙系統平臺大數據分析資料庫進行關聯分析，續行集團情蒐，落實向上溯源，追緝車手頭、收簿手及幕後金主，以期有效瓦解詐騙集團。
- 2、為保障民眾財產安全，賡續落實社區、金融機構、超商及學校聯繫宣訪工作，並運用民力及多元宣導管道(廣播、本局網站「防制詐騙專區」、臉書粉絲團「反詐騙小金剛」、各分局網站及所屬臉書粉絲團、LINE 群組等管道)，提升宣導效能，以降低民眾被害機率。

#### (五) 住竊專案偵辦

持續積極防制住宅竊盜犯罪，並落實管制未破案件，建立「未破住宅竊盜管制」及「未破案件偵辦進度」知識管理平台資料夾，以控管案件偵辦進度、情資分享、提升偵辦能量，並訂定「住宅竊盜偵查執行要領」，確實執行，營造

本市安全居家環境，自 108 年 8 月實施專案列管以來至 109 年 6 月份，住竊發生件數減少 61 件，破獲率提升 12.89%。

#### (六) 加強檢肅非法槍械

- 1、「對外杜絕來源、對內全面查緝」為檢肅非法槍彈工作的兩大任務方向，本局結合各單位力量，全力執行查緝作為，本年度已查獲各式槍枝 96 枝、彈藥 8 萬 5,277 顆。
- 2、由於近年來改造槍枝易改易買，成為治安隱憂，為杜絕其來源，本市建議中央研議修法，以遏止改造槍氾濫，有關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案，業於 109 年 5 月 22 日立法院三讀通過，109 年 6 月 10 日總統公布，109 年 6 月 12 日正式生效，提高刑度，不論持有制式或改造槍枝，最輕本刑都在 5 年以上，製造或販賣改造手槍，刑度從 5 年以上提升至 7 年以上。製造、販賣、運輸、轉讓模擬槍者，罰鍰從 50 萬提高為 250 萬元；出租、出借、持有、寄藏或意圖販賣而陳列模擬槍者，罰鍰從 3 萬提高到 20 萬元。

### 五、檢討策進聚眾活動處理

#### (一) 善用阻材，強化阻絕效果

本局處理陳抗活動，將更妥適運用及架設鐵拒馬、鐵馬護欄及快速鐵絲網車等各式阻材，強化阻絕效果，有效擲節警力使用，並防止群眾與警方因肢體接觸發生衝突，造成人員受傷等情事。

#### (二) 以靜制動，採取口袋戰術，重點路口預為部署

設置機動隊，並規劃於各重要路口預置警力，以靜制動，通報群眾移轉方向，再由指揮所調度指揮機動隊於行進動線防堵圈圍，以因應陳抗團體恣意繞行市區，採游擊戰方式，占據路口，避免大批警力於陳抗團體後方追趕，消耗能量。

(三) 協調友軍單位及警政署加強橫向聯繫機制

有關中央各部會之維安分工，本局已報請警政署於109年1月20日召會討論並律定相關權責，本局將持續加強與各友軍單位及警政署之橫向聯繫機制，共同協防支援。

(四) 成立「新聞輿情即時回應小組」編組

由本局公共關係室、保安科、保防科、資訊室、刑大蒐證中心及責任分局等任務編組成員，組成「陳抗事件期間媒體報導即時回應編組」，即時蒐整反映媒體關注狀況，針對相關新聞焦點或爭議，綜整影像畫面，並擬訂新聞稿澄清說明。

(五) 從嚴究辦違法脫序行為

本局對於集會遊行向來秉持「保障合法、取締非法、防制暴力」之原則，對於違法脫序行為，將依相關法令移送裁處或究辦。

(六) 整合臨時道路使用及集會遊行申請網

為提供便民服務，本局與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共同建置「臺北市使用道路集會網」，供民眾上網申辦集會遊行案件，業將民間婚、喪、喜慶、迎神賽會等申請臨時使用道路案件整合至該網路作業

系統，以落實開放及有效管理臺北市道路之施政理念。

## 六、推動第三方警政

對於本市經常遭查獲從事販賣、容留他人吸食毒品及涉營色情的旅館，除持續進行掃蕩外，並將依跨機關協作機制，開罰違規業者，打擊幫派、毒品及色情，以維護治安及公安，彰顯公權力，淨化本市居住環境。

## 七、持續精進交通執法效能及疏導作為

### (一) 加強維護行人、機車族、高齡者交通安全

#### 1、加強維護行人交通安全執法

為樹立行人穿越道絕對權威，灌輸駕駛人尊重行人之正確路權觀念，並強化肇事防制成效，本局業訂頒「維護道路交通安全秩序執行計畫」(行人)專案，要求各分局加強取締車輛不禮讓行人及行人違規，查本局 109 年 1 至 6 月取締車輛不禮讓行人計 5,624 件及取締行人違規計 8,880 件，總計取締 1 萬 4,504 件，與 108 年同期相較，取締車輛不禮讓行人計 5,523 件及取締行人違規 8,218 件相較，總計增加 763 件。本局另製作行人交通安全宣導短片(包含駕駛人行經行人穿越道應注意事項)，請各分局積極利用各項管道加強宣導，以維護行人交通安全。

#### 2、分析易肇事違規項目，精進執法成效

為有效遏止違規肇事發生，改善駕駛人行車安全及秩序，強化事故防制成效，分析本市 A1 事故肇事原因，針對主要違規項目：「違反號誌管制」、「車輛不禮讓行人」、「行人違規」等，要求各分局加強取締並定期列管執行成效，查本局 109 年上半年取締違反號誌管制計 6 萬 1,479 件，與 108 年同期比較增加計 9,301 件；取締車輛不禮讓行人計 5,624 件，與 108 年同期比較增加 101 件；取締行人違規計 8,880 件，與 108 年同期比較增加 662 件，本局持續要求各分局加強取締，以維護道路交通安全。

### 3、加強高齡行人交通安全維護

本市行人交通事故中死傷人數，以 65 歲以上高齡族群所占死傷比例最高，分析肇事原因主要為「搶越行人穿越道」、「行人違規穿越道路」等本局業訂頒「護老交通安全實施計畫」，除要求各分局加強取締車輛不禮讓行人、行人違規、加強道路障礙物淨化取締及檢視交通工程設施友善性等；並持續將「高齡者行人交通安全」列為宣導重點之一，配合交通局「交通安全守護團」至各社區大學、樂齡中心及老人共餐據點進行交通安全宣講，另透過廣播電臺、網際網路、FB 粉絲專頁、Youtube 頻道、跑馬燈、託播等多元管道擴大交安宣導觸及廣度，並藉由拍攝「長輩們必看!! 4 種過馬路的危機」、「驚世交通劇場禮讓行人篇」交安宣導微電影、舉辦實體交安宣導活動、與民間團體(

關渡宮)合作印製高齡行人宣導農民曆等方式，恢弘交通安全宣導成效。

#### 4、加強維護年輕騎士交通安全

本市機車交通事故死傷案件中，以 18 至 25 歲年輕族群所占比例最高，分析其自身肇事原因主要為「未注意車前狀況」、「超速失控」、「駕駛失控、疏忽、操作不當」等，多與速度有關，爰本局持續增購移動式測速照相執法設備，針對常有機車違規超速路段加強執法取締，有效達成速度管理目標；另訂頒「維護道路交通安全秩序執行計畫」(機車)，要求各轄區分局針對機車闖紅燈、超速、未依規定駛入來車道等違規行為列為取締重點項目，落實機車秩序管理，以維護道路交通安全。

#### (二) 積極投入各項交通疏導工作，有效提升行車順暢與安全

- 1、為維護本市交通安全及順暢，提升為民服務效能，本局訂定交通五大目標「淨、法、路、快、通」，即一、全力維護路口淨空。二、加強重要幹道違規執法。三、降低道路施工交通衝擊。四、加快事故處理速度。五、雙北雙局合作強化溝通聯繫，持續精進警力派遣及指揮疏導作為，以提升疏導效能。
- 2、每日上、下午尖峰時間運用警力、義交人員等積極投入交通指揮疏導工作，並指派專責人員落實重點時段執法及驅離違規停車，藉以發揮全般交通疏導效能。

- 3、預先規劃專案性交通疏導勤務，因應各項(非)常態性活動、連續假期、體育賽事、陳抗聚眾及重大公共工程，律定工作重點並機先疏處，將交通衝擊降至最低。如遇突發性交通壅塞狀況，立即啟動「交通快打機制」，迅速到場排除影響交通順暢之交通違規、交通事故，全力維持路口淨空，並透過官網、廣播發布交通管制新聞資料等，提供民眾相關交通資訊，並強化路況查報作為，增加掌握即時路況及有效疏導作為。
  - 4、重大公共工程方面，目前針對捷運萬大線、忠孝東路等東西軸線路段及周邊人行環境改善、重慶北路 2 段(民生西路至南京西路間)往南公車專用道等工程，規劃專案交通疏導勤務，加強路況查報及違規(臨時)停車驅離、取締拖吊，以維護施工期間交通順暢。
- (三) 員警查報道路設施改善建議，提供用路人優質用路環境

積極鼓勵員警查報不合理道路交通工程設施，並研提交通改善措施建請權責單位評估改善，於未改善完成前，加強巡邏、守望等防制事故措施，以提升用路安全、交通順暢。

## 八、強化少年保護工作及校園安全作為

- (一) 針對本市電子遊戲場、撞球場、網咖及 KTV 等青少年易聚集場所及其他妨害少年兒童身心健康場所，結合教育局、社會局及衛生局共同執

行「擴大加強保護少年措施」勤務，加強臨檢查察與勸導，以淨化青少年正常成長環境。

- (二) 於學生上、下學時段，配合學校維護校園環境及學生安全，針對校園周邊增加巡邏密度，加強可疑人車盤查，以確保校園與師生安全，防範危害事件發生。
- (三) 本局持續與教育局主動聯繫配合執行「護苗專案」及「春暉專案」，強力檢肅取締幫派及毒品，並針對少年（學生）涉入幫派及施用毒品等案件向下清查，向上追源，以有效防制少年（學生）為幫派吸收利用與遭受毒品危害。
- (四) 對於學校通報學生涉毒案件以及查獲少年涉毒案件，積極蒐集事證追查供毒者到案，並報請檢察官指揮偵辦，強力掃蕩少年藥頭，斷絕校園毒品來源。
- (五) 賡續辦理預防少年犯罪宣導活動，派員至本市各國、高中（職）學校執行預防少年犯罪宣導與社區、家長（親職）教育等活動，提升學生及家長法治觀念與自我保護意識，進而防制少年偏差行為，並預防被害。

## 九、強化婦幼安全保護工作

### (一) 妥處性侵害案件

整合社政、衛政、司法、警政等網絡單位，提供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從驗傷、採證、減少重複陳述，到刑事追訴，提供被害者完善的保護及服務；保障被害者隱私權避免二度傷害。



(二) 落實辦理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

依照「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辦理性侵害案件工作細部執行計畫」等相關規定，依性侵害加害人再犯危險等級實施相對強度管控、查訪約制作為，預防再犯。

(三) 提升婦幼業務專業知能

本局每年定期開設婦幼案件學習課程，邀請專家學者及實務經驗人員專題研析，提升員警婦幼案件處理能力與執法素養，有效推動婦幼安全防治工作。

(四) 強化大眾婦幼安全保護觀念

製作多元宣導內容，利用網路、電子媒體資源(如臉書粉絲專業)提供民眾正確、迅速之婦幼安全訊息，以期建立婦幼自我安全防衛意識及預防被害觀念。

十、持續強化捷運維安工作

(一) 強化安全聯防 建立快速反應機制

持續結合捷運公司站務及保全等人員，辦理突發事件應變及狀況處置模擬演練，俾利遇案即時處置並提升自我防衛能力，有效補實警察勤務間隙，建立快速反應機制，共同打擊犯罪，確保旅客乘車安全。另針對捷運臺北車站等 13 處重點車站，執行守望勤務，以利突發狀況立即反應。

(二) 共同攜手防疫 建造安心搭乘環境

因應市府防疫應變政策，調整守望勤務崗哨位置於相關站體入口閘門，有效協助捷運公司站務人員搭配紅外線熱顯像儀偵測旅客體溫執行勸導及裁罰工作。

## 十一、落實行動管理，建立優質警察文化

幹部以身作則，以走動式管理，勤教嚴管，建立共識，促進團隊凝聚力，強化自我安全管理意識，建立優質警政團隊。

## 參、結語

維護臺北市治安穩定與交通安全順暢，建構一個讓民眾感到安心、安全且免於恐懼的生活環境，一直是本局的重要工作目標。

在貴會的支持與協助下，使本市警政工作能夠穩定向前推展，我們將持續以熱忱的態度、積極的作為，透過第三方警政、大數據分析運用、警政 e 化及教育訓練等方式，提升員警執法、服務品質及執勤安全外，並對於廉潔、公正、維護治安績效、集會遊行及街頭聚眾鬥毆處理等面向，不斷努力精進，讓民眾感受到政府的用心，提供更安全的生活環境，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報告完畢，敬請指教。